

2022 年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深入贯彻党中央决策和省委、市委、区委工作部署，推进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加快政法信息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等工作；组织开展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掌握分析政法舆情动态，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指导推动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完成上级和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委本级预算。下设办公室、调研科、执法监督科、综治科、维稳一科、维稳二科、社会治理科、政法信息化科及下属单位区综治中心等共 9 个部门。行政编制数 31 人，实有在编人数 26 人；从基

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2人；离休1人，退休62人。

三、2022年主要工作目标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2022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全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以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工作为主线，筑牢国家政治安全的前沿防线，加快推进矛盾多元化解试点，探索建立全周期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度，稳步推进涉众金融存量风险出清，防范化解各类重大风险。

2. 全面推进全域治理改革。推广“党建+治理+平安”基层治理“福田模式”，探索“物业城市”社会治理模式，推进街道诉讼服务站建设，深化基层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设。

3. 加快推动平安福田建设。完善“区-街道-社区”的三级综合治理平台，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深入推进平安建设工程，加强社会治安重点地区和突出治安问题排查整治。

4. 打造智慧政法生态体系。推进智慧法院、智慧检察、智慧警务等对执法司法具有基础性、全局性影响的重大项目建设，全面推广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应用，推动刑事案件涉案财物共管平台建设。

5. 打造忠诚担当政法铁军。以“坦诚、团结、担当、法治、廉洁”为基准，全面加强政法队伍纪律作风建设，严格执行政治督察和纪律作风巡查等制度，确保各级决策部署得到不折不扣落

实。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部门预算收入 5,583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48 万元，下降 1%。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 5,583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48 万元，下降 1%。

预算收支减少 主要原因:根据财政部门压缩一般公共预算的要求，本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比上年度减少 48 万元，下降 1%。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预算 5,583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442.8 万元、公用支出 111.4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26.24 万元、项目支出 3,503 万元。

(一) 人员支出 1,442.8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及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

(二) 公用支出 111.46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

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26.24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退休费及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四）项目支出 3,503 万元，具体包括：

1. 法学会预算 40 万元，主要包括：用于聘请法律顾问、开展基层公益普法及专题理论研究和调研活动等工作事项。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 社会建设专项资金/社会建设专项资金预算 900 万元，主要用于根据《福田区社会建设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福府办〔2019〕5 号）文件，开展福田区社会建设专项资金第十二期资助项目及第十一期资助项目评估等工作事项。支持社会组织实施的基本公共服务、社会公益服务、社区便民服务、创新社会治理和社会组织培育激励等社会建设领域的相关项目。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3. 综治工作预算 536 万元，主要包括：用于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50 万元、安全文明小区建设 120 万元、防范和处理邪教工作 50 万元、平安福田工作 50 万元、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30 万元、打击非法营运 3 万元及购买反邪社工服务 233 万元等工作事项。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47 万元，增长 9.61%，主要原因是购买反邪社工项目费用标准提高，2022 年购买反邪社工服务项目预算相应增加。

4. 维稳工作预算 60 万元，主要包括：用于处理不稳定群体

性事件和突发性事件、涉众金融事件及维稳通讯网络等工作事项。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5. 政法工作预算 185 万元，主要包括：用于开展政法宣传 60 万元、执法监督 20 万元、政法调研 30 万元、政法委机关事务 45 万元及用于处理涉法涉诉维稳备用金 30 万元等工作事项。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5 万元，下降 2.6%。

6. 预算准备金预算 1 万元，主要包括：主要用于满足年度预算执行中，因突发应急工作等临时性急需开支，因区委区政府或上级部门临时安排的工作任务所需的新增开支。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7. 一般管理事务预算 1,239.5 万元，主要包括：用于开展培训 20 万元、基层党建 5 万元、公务接待费 2.5 万元、劳务派遣人员支出 335 万元、购置办公设备 2 万元及其他一般管理事务等工作事项。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500 万元，下降 28.65%，主要原因是住房维修和物业管理服务项目调整，不再纳入一般管理事务预算项目。

8. 社会建设预算 421 万元，主要包括：用于开展社会建设专项资金项目受理及监测及第三方评估等工作事项 130 万元、深圳社会组织总部（福田）运营管理及总部基地年度运营管理等工作事项 291 万元。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20 万元，下降 4.54%，主要原因是社会建设专项资金受理项目数减少，相应压减社会建设专项资金的配套资金 20 万元。

9. 政法信息化建设预算 120 万元，主要包括：主要用于开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运维及政法四级网建设等工作事项。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共计 544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20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524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10.8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10.05 万元，下降 48.20%，主要是本部门 2021 年公务车辆保有量 5 辆，2022 年保有量 2 辆，车辆数量减少 3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减少 10.55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2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2 年预算数 3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0.5 万元，主要是用于日常接待市外各级各地人员来福田学习、考察、调研，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2 年预算数 7.8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本部门无公务车购置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2 年预算数 7.8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减少 10.55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 2021 年公务车辆保有量 5 辆，2022 年保有量 2 辆，车辆数量减少 3 辆，公务车运行维修预算相应减少。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共 1 家基层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2 年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所有项目支出预算

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3,503 万元，设置并编报 9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政法信息化建设	120	<p>通过开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运营维护及政法四级网建设，为推进我区社会治理现代化提供科技支撑，从而完成市政法智能化工作部署的目标。预算绩效情况如下：</p> <p>根据全市政法智能化工作要求，为提高我区政法智能化在政法网建设、政法大数据、跨部门网上办案协同平台及社会治理创新等方面信息化建设水平为推进我区社会治理现代建设提供有力的科技支撑。通过构建智慧政法生态体系，进一</p>

		<p>步探索以科技加强执法办案、质效监督的新路径新方法，大力推进智慧法院、智慧检察、智慧警务等对执法司法具有基础性、全局性影响的重大项目建设。全面推广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应用，推进司法数据和社会治理数据深度融合，推动司法数据服务社会治理。</p> <p>为保障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系统稳定性和安全性，通过购买技术工程师服务方式，对我区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进行运营维护及完善政法四级网建设等工作。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运营维护工作购买1名技术工程师，保证技术人员资质合格率达100%，及时响应信息网故障和保证技术工程师及时到岗，实现政法信息网严重异常运行次数为0次，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服务对象对项目执行过程及结果的认可程度达到满意等目标。</p>
--	--	--

备注：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27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减少10.5万元,下降7.7%。主要是本单位2022年公务车辆减少3台,相应减少公务车运行维护费预算10.55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0月,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共有车辆2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2年计划新增车辆0辆;新增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新增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三、其他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5,5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58.62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583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758.6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行政运行	1,256.12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2.5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8.98
三、单位资金	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8.98
1. 事业收入	0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3.54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
3. 上级补助收入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44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三、卫生健康支出	31.20
5. 其他收入	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20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行政单位医疗	31.20
		四、住房保障支出	174.20
		住房改革支出	174.20
		住房公积金	109.20
		购房补贴	65
本年收入合计	5,583	本年支出合计	5,583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5,583	支出总计	5,583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2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5,583	2,080.50	3,502.50	544	0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5,5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58.6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583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758.6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行政运行	1,256.1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 502. 5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8.9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8.98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3.5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44
		三、卫生健康支出	31.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2
		行政单位医疗	31.2
		四、住房保障支出	174.2
		住房改革支出	174.2
		住房公积金	109.2
		购房补贴	65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本年收入合计	5,583	本年支出合计	5,583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5,583	支出总计	5,583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5,583	2,080.50	3,502.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58.62	4758.62	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758.62	1,256.12	3,502.50
	2013601	行政运行	1,256.12	1,256.12	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2.50	0	3,50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8.98	618.98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8.98	618.98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3.54	503.54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	78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44	37.44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2	31.2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2	31.2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2	31.2	0

表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4.2	174.2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4.2	174.2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20	109.2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65	65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	20.85	0	2.5	18.35	0	18.35
	2022 年	10.8	0	3	7.8	0	7.8
	增减变化金额	-10.05	0	0.5	-10.55	0	-10.55

注：无。

表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单位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一般管理事务	主要用于开展培训、基层党建、劳务派遣人员支出、购置办公设备及其他一般管理事务等工作事项。	1,239.50	1,239.50	0.00	
法学会	主要用于组织开展法学研究和交流，聘请法律顾问、开展基层公益普法及专题理论研究 and 调研活动等工作事项。	40.00	40.00	0.00	
社会建设专项资金	根据《福田区社会建设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福府办〔2019〕5号）文件，社会建设专项资金项目 2022 年投入 900 万元，开展福田区社会建设专项资金第十二期资助项目及第十一期资助项目评估等工作事项。支持社会组织实施的基本公共服务、社会公益服务、社区便民服务、创新社会治理和社会组织培育激励等社会建设领域的相关项目。	900.00	900.00	0.00	
预算准备金	主要用于年度预算中不可预见的政策性支出等，按照项目支出的 5% 以内的规模预留。	1.00	1.00	0.00	
基本支出	用于在职人员经费、对个人与家庭补助和机构公用经费等支出。	2,080.50	2,080.50	0.00	

	政法工作	主要用于开展政法宣传、执法监督、政法调研、政法委机关事务及用于处理涉法涉诉维稳问题等工作事项。	185.00	185.00	0.00
	综治工作	主要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文明小区建设、防范和处理邪教工作、平安福田工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击非法营运及购买防邪社工服务等工作事项。	536.00	536.00	0.00
	维稳工作	用于处理不稳定群体性事件和突发性事件、涉众金融事件及维稳通讯网络等工作事项。	60.00	60.00	0.00
	社会建设	主要用于开展社会建设专项资金项目受理、监测及第三方评估等工作事项、深圳社会组织总部（福田）运营管理及总部基地年度运营管理等工作事项。	421.00	421.00	0.00
	政法信息化建设	主要用于开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运维及政法四级网建设等工作事项。	120.00	120.00	0.00
	金额合计		5,583.00	5,583.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	<p>（一）全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以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工作为主线，筑牢国家政治安全的前沿防线，加快推进矛盾多元化解试点，探索建立全周期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度，稳步推进涉众金融存量风险出清，防范化解各类重大风险。</p> <p>（二）全面推进全域治理改革。推广“党建+治理+平安”基层治理“福田模式”，探索“物业城市”社会治理模式，推进街道诉讼服务站建设，深化基层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设。</p> <p>（三）加快推动平安福田建设。完善“区-街道-社区”的三级综合治理平台，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深入推进平安建设工程，加强社会治安重点地区和突出治安问题排查整治。</p> <p>（四）打造智慧政法生态体系。推进智慧法院、智慧检察、智慧警务等对执法司法具有基础性、全局性影响的重大项目建设，全面推广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应用，推动刑事案件涉案财物共管平台建设</p> <p>（五）打造忠诚担当政法铁军。以“坦诚、团结、担当、法治、廉洁”为基准，全面加强政法队伍纪律作风建设，严格执行政治督察和纪律作风巡查等制度，确保各级决策部署得到不折不扣落实。</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	社会建设专项资金扶持项目数	30个
			委托管理总部基地的社会组织数	1个
			课题调研数	2个
			购买反邪教社工人数	20个
			开展执法检查或案件评查次数	1次
			举办法学研讨会场次	2场
			创建安全文明小区数	30个
		质量	社工资质达标率	100%
			执法监督、调研工作完成率	100%
			课题调研验收达标率	100%
			创建安全文明小区验收合格率	100%
			社会建设专项资金扶持项目合格率	≥90%
		时效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社会治安水平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增强	有效提升
			提高辖区群众法律意识	有效提高
		社会组织规范化运作程度	持续提高	

			保证辖区政治安全、社会持续稳定	有效保证	
			促进福田区社会组织健康发展	有效促进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对社会稳定满意度	≥95%
				基层使用社工单位满意度	≥95%
				公益普法受众满意度	≥95%
				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社会组织对总部基地运营管理的满意度	≥9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